关于2024年元江县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元江县政府债务限额34.32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11.39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22.93亿元。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元江县政府债务余额30.88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.99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0.89亿元，处于云南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范围内。

2024年，云南省人民政府代玉溪市元江县发行政府债券6.14亿元，安排用于云南新平产业园区干坝片区综合开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元江县）15,000.00万元、安排用于元江县甘庄街道供水保障项目5,000.00万元、安排用于红河谷农产品物流与交易园区（一期）建设工程项目10,000.00万元、置换债务债券资金31,400.00万元，全部用于偿还债务。

发行再融资债券0.58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再融资0.16亿元，专项债券再融资0.42亿元。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。通过发行政府债券，减缓了地方政府到期债券偿还压力，有效的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和缓解财政困难，促进元江县经济社会平稳发展。

元江县财政局

2025年1月22日